

責任與平等

——談女性參與選舉

羅 瓊

這次盛大的選舉已經圓滿結束了。執政黨候選人當選率接近百分之百，幾獲得了全面勝利。而在那些小例外中，有一件極不平

凡，令人稱奇的事：立委選舉的第一選區中，青年黨的張淑真以第三高票擠落了一國民黨候選人而當選了立法委員。張淑真年三八歲，東吳法律系畢業，是一沒沒無聞的家庭婦女，平時在她丈夫之律師事務所協助他。這次應政府號召，出來競選，政見是學以致用，研究、修改立法院中許多不適用之法條。她既是黨外

人士，又身為女性，又沒有家庭背景支持，而居然以高票當選立委，真是不同凡響，且意義深遠！

無可諱言，這仍是一個男性中心的社會。這可以在政治上看得最清楚——女性在政治上的地位是無足輕重。而在我們這社會裡，政治是整個社會「動見觀瞻」的最高力量，若要達到真正的男女平等，最徹底、最有效的辦法就是女性投身政治，在政治上取得與男性相抗衡的力量，則女性之利益與地位能得到充分的照顧

，且可帶動社會上其他方面漸臻至男女平等之地步。而現今是由、民主的時代，軍閥統治、軍事獨裁的時代已過，「選舉代替了槍彈」，女性在爭取政治平等地位上，已站在一較有利的起點。任何女性只要合於一定年齡、資格，就可參加公職、民意代表的競選，與男性站在公開、平等的地位競賽，而將決定新諸選民。過去，我們常會懷疑選民不歡迎女性候選人；但在此次選舉中，張淑真及其他數位單槍匹馬的女性候選人之當選，已將這種懷疑一掃而空，並可證明事情之主要關鍵在於女性本身是否去主動參與。

即使不談女性參加選舉之促進男女平等之意義，從另一方面說，知識女性之參與選舉更俱有普遍化之意義。「國家興亡，『人』有責」，政治是屬於每一個人的事，辦好政治不單是執政黨的責任，更與人民是否熱烈關心、積極參與有關。而知識份子們更是有責任去積極推動民主政治走上正軌。但是這次選舉，多數地區皆是同類「競」選或一人「待」選，參與精神之不足不言而喻，而多數知識份子仍是一如往常的自封清高，對「鯁鯁」的選舉不屑一顧。要知道，要改善選舉風氣，真正辦好選舉，最好的方法就是自己去參與。我們既已肯定在此時此地，知識份子參與競選的責任與意義，讓我們不厭煩的在此嘮叨一句：「身為大學女生的知識女性也包括在內。」（因為太多人不負責任的「忘記」了這點）。然後，再讓我們大

膽的提出一個呼籲：「知識女性們，請你們非但要盡到這項責任，更要為男性表率，搶先做好它！」

我們一直提倡男女平等之真精神，我們也一直強調知識女性的對社會，對同胞的責任；而現在我們可以看出來，達到真正的男女平等和盡到對社會的責任，是相互相成的。主要的關鍵在於知識女性的自覺。而從數位女性候選人之當選，我們看到了社會轉變之契機。讓我們擔起責任，開創建立在男女（全民）平等的基礎上之真正民主政治！

知識女性

民國六十二年一月十二日

臺大法言 第二十八期 第三版